

暨南大学附属第一医院

特需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公示

根据粤发改价格函[2015]3714号文规定“特需医疗服务价格退出我省定价目录，放开实行市场调节价”的精神，我院拟自2017年4月1日起调整特需医疗服务部分项目收费价格（下列），在公示期间有异议请与特诊中心、纪监审办公室或经济管理科联系。对于特需病房住院患者在此日期前入院的采用旧标准收费（无论何时出院），在此日期后入院的按新标准执行。

公示期：自2017年3月21日至3月29日。

暨南大学附属第一医院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

联系电话：

特诊中心： 38688134

纪监审办公室： 38688020

经济管理科： 38688093

暨南大学附属第一医院

附：拟调整特需医疗服务项目价格

(一) 住院特需病房收费(含综合病区及妇产科VIP)

1、床位费：(1) 豪华标间：600 元/房/天

(2) 豪华套房：800 元/套/天

(3) 豪华双床房：300 元/床/天 (A 类有窗)、
200 元/床/天 (B 类无窗)。

2、住院诊查费、一般治疗费、护理费、B 超、心电图、针灸、
康复在普通病区收费的基础上加收 200%。

3、其它专科检查(含影像、病理)、治疗(PET/CT、放疗、伽
玛刀除外)、麻醉、手术费在普通病区收费的基础上加收 100%。

4、检验项目在普通病区收费的基础上加收 50%。

5、PET/CT、放疗、伽玛刀在普通病区收费的基础上加收 30%。

6、药品、耗材、血制品费用不加收。

(二) 门诊特诊中心收费

1、挂号费+诊查费

正教授(主任医师) 200 元 副教授(副主任医师) 100 元

2、其它项目收费与住院特需病区相同。